

股票简称：友阿股份

股票代码：002277

编号：2017-002

湖南友谊阿波罗商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增持计划完成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湖南友谊阿波罗商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1月18日收市后收到公司控股股东湖南友谊阿波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友阿控股”）通知，其增持公司股份计划已经实施完毕。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增持人：湖南友谊阿波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二、增持计划概述

（一）增持计划的具体内容

友阿控股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以及对公司价值的认可，在2016年10月19日至2016年10月26日期间累计增持公司股份7,083,020股，并计划自2016年10月27日起的12个月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允许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继续增持不低于1,000万元，不超过公司总股本1.65%的公司股份（即不超过11,687,000股）。增持计划完成后，友阿控股持有公司股份的比例不会超过公司总股本的32%。

（二）增持计划披露的时间

2016年10月27日，公司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披露了《湖南友谊阿波罗商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及后续增持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75号）。

三、增持计划的实施情况

2016年11月1日至2017年1月18日，友阿控股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增持本公司股份1,401,500股，增持金额为2,106.86万元，增持比例为0.20%，截至2017年1月18日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时，友阿控股本次增持计划已经实施完毕。

本次增持前，友阿控股持有公司214,927,020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30.34%。

本次增持后，友阿控股持有公司216,328,520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30.54%。（注：百分比差额为四舍五入导致）。

四、增持承诺的履行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友阿控股严格履行增持承诺，在增持期间及法定期限内未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友阿控股承诺在本次增持完成后的法定期限内不减持公司股份。

五、增持行为的合规性

友阿控股本次增持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关于上市公司大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本公司股票相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发〔2015〕51号）等法律法规的规定，满足《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免于提出豁免发出要约申请的条件。

友阿控股本次增持公司股份完成后，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六、律师专项核查意见

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就友阿控股增持公司股份的相关事宜实施了专项核查并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认为：友阿控股具备实施本次增持的主体资格；本次增持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免于向中国证监会提出豁免要约收购义务申请的情形；本次增持已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履行了现阶段所需的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湖南友谊阿波罗商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1月19日